

十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羊水细胞培养基、10ml/瓶，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人外周血淋巴细胞培养基、5ml/瓶，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96人份/盒，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胎儿染色体非整倍体（T13、T18、T21）检测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96人份/盒，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测序反应通用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75循环/测试，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新生儿黄疸基因检测、50次/盒，生产厂为迈基诺（重庆）基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重庆市江北区港城东环路6号1幢1-2,6-2-11,6-2-12、6-2-13,6-2-14,6-2-15,6-2-16,6-2-17,6-2-18,6-2-19,6-2-20,6-2-21,6-2-22。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检测试剂盒、48人份/盒（非单管单人份），生产厂为亚能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辉路14号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1号楼301、302、304、401A1。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8. 高通量基因测序试剂盒、FCH 300cycles,1 测试/盒，生产厂为深圳市真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502A。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9. FMR1 基因 CGG 重复数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毛细管电泳法)、48 人份/盒，生产厂为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白浮泉北街 1 号院 1 号楼-1 至 6 层 101 三层及六层 601。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32 人份/盒，生产厂为杭州博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安路 1192 号。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测序反应通用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规格 300 循环/测试，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 300 号 B 座 3 层 303 室、306 室、4 层和 5 层。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高通量测序反应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300 循环测试, 1 测试/套，生产厂为安诺优达基因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 8 号楼 2 单元 301 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 6 号楼 1 单元 303 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仓库 K14 室。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3. 染色体非整倍体及基因微缺失检测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24 测试/盒，生产厂为安诺优达基因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 8 号楼 2 单元 301 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 6 号楼 1 单元 303 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仓库 K14 室。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4.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192 人份/盒，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 300 号 B 座 3 层 303 室、306 室、4 层和 5 层。_/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的_/在中国境内生产。_/的_/在中国境内完成。

15. 染色体拷贝数变异检测试剂盒（微阵列芯片法）、24人份/盒，生产厂为杭州杰毅麦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浮山街300号B座3层303室、306室、4层和5层。 /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签章：浙江博圣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4月29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三、分项报价表”中生产厂商（厂名）、厂址（生产厂址）、是否为本国产品的相关信息填写，前后应保持一致。**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6.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